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ELONG COMPOSITE ENERGY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5-035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总裁辞职

暨补选董事、聘任总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总裁辞职的情况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总裁吕涛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吕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裁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吕涛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不影响董事会正常运行，吕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辞职后，吕涛先生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吕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其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二、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9日召开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朱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朱明先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若朱明先生当选，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相关工作的有序开展，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同意聘任朱明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朱明先生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总裁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四、备查文件

- 1、辞职报告。
- 2、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十日

附件：

朱明先生简历

朱明，男，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专科。长期在能源行业工作，拥有丰富的能源企业管理经验。1992年就职于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就职新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先后在东莞新奥燃气集团、肇庆新奥燃气有限公司、四会新奥燃气有限公司等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职务，2017年担任上饶市大通燃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起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至今。现任本公司总裁。

朱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高管的情形；最近三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况；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未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